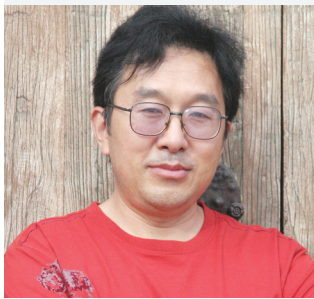


◇ 亦文亦画 冯杰专栏



冯杰,诗人,作家,文人画家。获过台湾《联合报》文学奖、梁实秋文学奖等。出版散文集《丈量黑夜的方式》《泥花散帖》《田园书》《捻字为香》《野狐禅》《说食画》《九片之瓦》《北中原》等十余部作品。

喜 鸡

鸡在北中原读“交”。喜鸡发音为“喜交”。

乡下结婚时有种礼仪风俗,迎亲那天,男方要给女方陪送红鸡两只:一只红公鸡,一只红母鸡。把它们用一条红麻绳绑在一起。

结婚之后,女方家里把这对鸡养着,不能卖,更不能杀了吃。日后被黄鼠狼当第三者拉走那是另外之事。

这种鸡叫喜鸡。喜鸡必须是大红颜色的鸡,其它颜色鸡都不行。村里有谚:“拿只鸡,换个妮。”意为沾了大光。

喜鸡是乡村婚姻过程里一个不易忽略的红色细节,听胡半仙解释,选

喜鸡极为讲究,需提前预定物色。要求是当年母鸡孵出的新鸡,象征结合的男女双方都是新人,用隔年老母鸡孵出来的,有老夫老妻嫌疑,用一只老公鸡和一只当年小母鸡,则是老夫少妻。老母鸡和小公鸡结合,有点老夫少夫嫌疑。娶亲时押送这对喜鸡的人也挑剔,得是有妇之夫,儿女双全。

马胜利家办喜事时,在娶亲途中,一只喜鸡途中挣脱跑掉。胡半仙吃桌时,悄悄对我二大爷说,看吧,这家日子肯定过不长。

果不出半年,女的去向不明。

后来我姥爷在集上遇到胡半仙,埋怨说:“人家都是鸡嘴,你咋是老



一张鸡嘴?”

胡半仙解释:“你没看那一只喜鸡半道都跑了吗!”

慢慢篦

总觉得篦子自有一种隔人的静,直挺的梁骨,朴素的篦齿,待在妆台上,肃然看你。外祖母有一个象牙作筋骨的篦子,更隔人。

儿时偶尔去外祖母家小住,便伴着她抵足而睡,似乎每天绝早她就起身了。我就着透纸黎光看她从老髹漆的梳妆匣里拿出篦子,一下一下缓缓篦头,再急火的早晨也这样缓,连辰光也篦得齐顺静气了。

我等她做早饭时,就掀开蚊帐趴在老旧的樟木书桌上,瞧梳妆匣里都有些什么宝贝。木匣深褐色地上描着彩漆,不知名的五彩鸟儿停在桃花枝头,还以金漆勾线,炽艳里隐喻着富贵气。唯漆面上一层陈色,以及边角处磕坏了露出黑黄的旧腻子,折损了它的精致。拎起铜搭扣,匣盖内里的镜面流光乍泄,几欲晃花了我的眼。匣里并无长物,一根素银簪,两枚豁了口的老玉块,一把象牙骨的篦子,而已。连折好的一块手绢都只是方格棉质的,不是我想着的绫罗绸缎。

这会儿屋外也大亮了,镜子将那

透窗跃进来的光映得迷离,还一晃一晃,亦成了陈旧的水色,微凉。篦子的象牙白已经有些微陈黄,梁骨上雕刻着一个精巧的仕女,拈花自照。篦齿仍旧竹制,一半密,一半疏。我觉得头痒,便篦一篦吧。先使疏的那一半,由发根起,尚未到发梢已经滞涩了。再换,手里“大开掉阖”地刮下来,竟缠夹得头皮生痛,发丝也扯掉了几根。

外祖母由门口的光里入来,冲我笑,接过篦子轻缓地在我头上拢,袖里犹裹挟着一股清甜的粥饭味。

外祖母一下一下给我篦头,蓬头顽劣的我渐渐柔顺如发。

写至此,忽然觉得篦子不再隔人,是与粥饭一般的衣食人生。隔人的或是前世?如外祖母的出身。

髹漆的梳妆匣、素银簪、老玉块、象牙梁骨的篦子,都是外祖母的出身。那时,她像诗词里“云篦”,纤弱成了鬓发间的饰物。“却回娇步入香闺,倚屏无语撚云篦,翠眉低。”初唐李珣《虞美人》里的几句,或可作她年轻时的判语。云篦一样的是篦子,竟似与

人世烟火隔着一层,有的只是澹然情致,娇柔到入了诗画。外祖父与她门当户对,他们或曾有过一段衣食无忧的好年成,却终于在某一个时期因挣得的这份家业“获罪”。后来,外祖父早逝,她独自拉扯三个孩子。于她而言,从云篦到篦子,经过的是岁月。幸而她的篦子并未如《琵琶行》里“钿头云篦”一样,击节而碎。

就是这样一个底事不知的富家小姐经了岁月的包浆后,可一个人扛起一家数口的日子。仍是那象牙质地的筋骨,有些苍凉陈黄了,却也被日子磨出了许多韧性。她以篦子的疏密来梳理纷乱的光景,用象牙与竹的韧劲来对抗一切遭际的荒寒,始终静静地与这个世界互看,眼里没有一些儿恹恹。

“篦头要轻轻梳,慢慢篦。”我闭着眼,听到外祖母呼吸停匀,她的手轻缓地,像呵护整个世界一样呵护我的发。

外祖母走了,那象牙筋骨的篦子也没有了,我还记着篦子的样子和她篦头的模样。她的手细瘦伶仃的,骨节却突兀着,轻轻拈着篦子,缓缓地,静静地,从发根到发梢,从黑发到白头。篦得柔顺了,在后脑勺松松地绾一个髻,素银簪子插了,一天就开始了。

沙家浜的芦苇

《诗经》里写芦苇,写得风雅婉约。

“蒹葭苍苍,白露为霜,所谓伊人,在水一方。”想象着那画面:满河满溪的芦苇,青碧茫茫,绿叶上的露水已经凝成了薄霜,秋色渐深,晨气微凉得叫人忧伤。那个美好的女子,还在秋水的那一边呀,一春一夏的时光汤汤过去,都还未能抵达她的身旁,惟有一片浩瀚的深秋芦苇渲染成了一场相思的薄凉底色。

其实,不是芦苇有那么风雅,那么儿女情长,而是我们的先民风雅。他们的生活和情感,浪漫得让后人嫉恨,即使忧伤,也忧伤得那么婆婆有姿。即便是一段幽暗的情怀,也能被那些草木衬得生出明丽的绿光来。来到沙家浜,来到阿庆嫂的茶馆里,隔窗看那些芦苇,就全是另一种气象了。

沙家浜的芦苇,大气磅礴,莽莽苍苍,是大手笔、大写意,是千军万马奔腾的绿。

芦苇在水里,芦苇在岸上,芦苇在湖中的岛上,芦苇在林荫小道的两旁。凭依木桥,放眼望,湖水泱泱,满目是五月的浓碧,不知道是芦苇将湖水揽在了臂弯里,还是湖水拥芦苇在

怀抱。这真是芦苇的部落!

正是初夏。看花花已落,赏果果还未成,这样的寥落时节,却是芦苇最好的时候。在沙家浜,它们亭亭如修竹,俊逸如世外雅士。微微摇曳的叶子像绿色修长的手臂,轻轻抚摩白色的飞鸟、狭长的流云、和青灰的天空。它们又和飞鸟流云以及天空融在一起,融成了水底琥珀一般的倒影。我们在芦苇丛里穿越,拂面的是芦苇的风,呼吸的是芦苇赠予的空气,夹杂着浓郁草本植物气息的空气,一时间忘了路途失了方向,却也闲闲淡淡地不着急。沙家浜半日,怎么想,都觉着过得奢侈。

帕斯卡尔说,人只不过是一根芦苇,是自然界最脆弱的东西……这里以芦苇为喻,突出人之脆弱,可见芦苇也是脆弱的。我想,从某根芦苇个体来说,确乎脆弱,即便长到竹木的高度,可触摸天空,到底还是一根苇草,逃不掉草本植物难禁风霜的命运。

但沙家浜的芦苇又是顽强的。千万根芦苇在水泊,那就是敢于改天换地的英雄好汉啊!狂风经过,芦苇在水面掀起汹涌绿浪;风雨之后,芦苇们

又一根根挺起笔直的脊梁。即使被砍伐,被火烧,来年春风一唤,一根根又从泥土之下举起尖尖的绿戟。

京剧《沙家浜》里,那位敏锐机智又勇敢的阿庆嫂,就是借一片茂盛的芦苇荡来掩护了新四军。谁会想到,这样清水绿芦的好地方,竟是与敌斗智斗勇的战场!那些临水生长的一根根苇草,在血雨腥风的年代,都生了胆气与豪气,成了一个杀敌寇守卫家园的战士。是啊,一根芦苇是渺小脆弱的,千万根芦苇站在一起,就布起了阵势,就有了战斗的力量。千万根芦苇密密生长,就长成了芦苇的海,就见出了蓬勃的生命大气象,就见出了永摧不折的民族大精神。沙家浜的芦苇,书写的不是《诗经》里小儿女的小情调,而是一种关乎民族大义的大境界。

个体融入群体,水珠融入大海,才会焕发永不消亡的生命力。在面对着眼前那一片苍茫无边的芦苇之海时,我想,生命短促如朝露,也许惟有将倏忽之间的生命融入一桩热爱的事业中去,孜孜不倦,全身以赴,生命才会呈现一种恒久而辽阔的魅力。

在沙家浜,真想做一根葱碧无花的五月芦苇,亭亭而立,静静生长。至于此后的荣枯与浮沉,就交给江湖上的风雨和日月来安排吧。

◇ 营闲事 王亚专栏



王亚,作家。作品散见于《天涯》《芙蓉》《雨花》《滇池》《散文选刊》等,出版有散文集《茶烟起》《营闲事》《声色记》《此岸流水彼岸花》《一些闲时》《今生最爱李清照》等。

◇ 草木慈悲 许冬林专栏



许冬林,中国作家协会会员,散文作品发表于《十月》《散文》等刊物,著有散文集《日暮苍山远》《养一缸荷,养一缸菱》《忽有斯人可想》等十部,及长篇小说《大江大海》等。